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新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宇新股份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借款事项概述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科新材”）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8,000万元的借款，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单笔借款金额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前述借款额度及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博科新材提供借款属于财务资助事项，且博科新材的其他参股股东中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先念先生、关联方惠州博科汇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惠州博科汇金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述关联股东及李玉国未能以同等条件或出资比例向控股子公司博科新材提供财务资助，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二、借款对象情况

- 1、公司名称：惠州博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白花镇白花居委大窠新村东六巷88号

3、成立时间：2020年10月23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5、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70.00%
胡先念	2,000.00	10.00%
李玉国	1,600.00	8.00%
惠州博科汇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6.00%
惠州博科汇金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6.00%
合计	20,000.00	100.00%

各少数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胡先念先生

身份证号码：43061119911204****

住所：湖南省岳阳市君山区

（2）李玉国先生

身份证号码：52210119670831****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3）惠州博科汇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惠州博科汇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0年9月27日

认缴出资额：2,4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霞涌石化大道中电厂路2号（1号办公楼）31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先君

经营范围：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